

讀經：民數記18章20節；26章57-62節

18:20 “耶和華對亞倫說：“你在以色列人的境內不可有產業，在他們中間也不可有分。我就是你的分是你的產業。”

26:57利未人，按著他們的各族被數的，屬革順的，有革順族；屬哥轄的，有哥轄族；屬米拉利的，有米拉利族。

26:58利未的各族；有立尼族、希伯倫族、瑪利族、母示族、可拉族。哥轄生暗蘭。

26:59暗蘭的妻，名叫約基別，是利未女子，生在埃及。她給暗蘭生了亞倫、摩西，並他們的姐姐米利暗。

26:60亞倫生拿答、亞比戶、以利亞撒、以他瑪。

26:61拿答、亞比戶，在耶和華面前獻凡火的時候，就死了。

26:62利未人中，凡一個月以外被數的男丁，共有二萬三千。他們本來沒有數在以色列人中，因為在以色列人中，沒有分給他們產業。

金句：詩篇48篇14節

因為這神永永遠遠為我們的神，他必作我們引路的，直到死時。

今天我們思想《神是我們永遠的產業》這個題目。

生活是一種藝術，「怎樣活」比「活多久」更重要。

人活著的目的，是要榮耀神，享受祂。

神愛我們，從創立世界以前，在基督裡揀選了我們。又按自己的旨意所喜悅的，用真道生了我們。基督徒是所有受造物當中最適合認識神並享受祂的一群人。

民數記第18章，神曾經對亞倫說：「你在以色列人的境內不可有產業，在他們中間也不可有分。我就是你的分是你的產業。」利未人在以色列人中沒有產業，神就是他們的產業。這何等讓人羨慕，因為其他的產業都是有限的，而神是無限的。利未人沒有產業，他們有神就夠了。

詩篇73篇25節，作為利未人的亞薩對神說，

「除你以外，在天上我有誰呢？除你以外，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。」



神要用祂的方式兌現「敬奉主人的，必得尊榮。」這句話。
作為屬靈的利未人，神也是我們永遠的福分，永遠的產業。

神是所有祂所分別出來的敬虔人的產業。詩篇16篇5節，大衛說，「**耶和華是我的產業，是我杯中的分；我所得的，你為我持守。**」

永遠的產業不怕消耗，不怕爭奪，不怕跌價，不怕損失，受用無窮。暫時的產業，越來越沒有用；永遠的產業，卻越來越有用，而且永遠有用。

人能騙走你的存款，強佔你的土地，但是你仍在神手中。你所得的，神會為你持守，因為神就是你的產業，是你杯中的分。

你專心事奉神，按神的吩咐作主工，主就作你的後盾。天下地下所有的權柄都在祂手中，祂是要承受萬有的神的愛子，祂若不足夠，又有誰比祂更足夠呢？

我們不是只將神的「應許」據為己有，
更是將應許我們的「神」據為己有，以「神」為我們「唯一」、「永遠」的產業。

最美的福分，就是得著神自己。人間的產業會貶值，財富會一夜之間蒸發。沒有神的同在和看顧，一切都是枉然。

但有全然充足、能滿足人而且永在的神，作我們的產業，我們就能享受無限的滿足。
弟兄姐妹，神是我們的產業，我們的身份是多麼尊貴，我們的生活又將是多麼豐富。

耶和華是我「杯中的分」，我的環境和生活狀況都在於祂。大衛說，「我的拯救，我的榮耀都在乎神；我力量的磐石，我的避難所都在乎神。」

神是我的產業，就意味著我常與祂同在，祂和祂的一切都是我的。

創世記15章記載，當亞伯蘭（就是後來的亞伯拉罕）第一個階段信心的功課結束後，耶和華在異象中有話對他說：「亞伯蘭你不要懼怕！我是你的盾牌，必大大的賞賜你。」

亞伯拉罕對神說：「主耶和華阿，我既無子，你還賞賜我什麼呢？並且要承受我家業的，是大馬色人以利以謝。」

亞伯拉罕向神透露自己心中的無奈，
他既沒有兒子，給他再多的賞賜，沒有兒子繼承又有什麼用呢？



亞伯拉罕是按照人的理性邏輯去思想。按照當時傳統，主人若沒有兒子，他的僕人，將繼承他所有的產業。所以亞伯拉罕等於告訴神，「你給我的，都等於給了我僕人了。」

當時，亞伯拉罕還未能構到「神是使無變為有的神」那樣的信心領域。

「大馬色人以利以謝」可能就是創世記24章，亞伯拉罕所派為以撒娶妻的那位「管理他全業最老的」僕人。

相信以利以謝一定非常可靠，亞伯拉罕有意在沒有兒子的情況下讓他繼承他的家業。後來時候滿足，亞伯拉罕得了應許的兒子以撒。

我們想像以下的這個場景：亞伯拉罕「已經」把產業給了以利以謝，但留下一個「但書」，就是將來要是他有了兒子，他兒子可以向以利以謝要一樣東西，以利以謝不得拒絕。

亞伯拉罕臨終前，告訴以撒，「去要以利以謝！」

因為「擁有以利以謝」，所有給以利以謝的家產，就都歸以撒所有了。今天，我們與基督同作後嗣，就在祂裡面承受一切。保羅說，「我的神必照祂榮耀的豐富，在基督耶穌裡，使你們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。」

神是萬有之源，也是萬福之本，我們是在基督裡承受產業。有神自己作為我們的產業，我們所得的就是「不會失去，只會增加，並且最好的還沒有來」的好處。

今天如果你還沒有信主，願主加添你勇氣和膽量，敢於把己交託給祂，接受神對你的眷顧和命定。

提摩太前書6章10-11節，保羅警戒年輕的傳道人提摩太，「貪財是萬惡之根，有人貪戀錢財，就被引誘離了真道，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。但你這屬神的人，要逃避這些事，追求公義、敬虔、信心、愛心、忍耐、溫柔。」

屬神的人甘心倒空自己，為的是給神最大的空間。當我們在神面前心存謙卑，神就能藉著我們成就大事。

神愛我們，把愛子賜給我們，作為我們永遠的產業。

親愛的朋友，所有會失去的，都不是你真正擁有的。就像沒有產權的房子，是你的房子，卻不是永遠的。你沒有產權，就隨時會失去。你失去的時候，也不能說什麼，因為「產權」不是你的。



你就明白何以智慧人以「神」為產業，以得著基督耶穌為至寶。孫大中的產業不是銀行裡的存款，而是神。我的產業，就是經常在節目裡談論和教導的「神的話」本身。

世上的產業沒有一樣是永遠的，唯有神的話安定在天，直到永遠。神喜悅我將祂常擺在我面前，滿心相信我的福分盡都在祂的應許中。

主說，「你們若常在我裡面，我的話也常在你們裡面，凡你們所願意的，祈求就給你們成就。」主應許了，就會用奇妙的護理讓我得著，使我能夠用「多結果子」的方式，榮耀父神。

使徒約翰說，「我們將所看見、所聽見的傳給你們，使你們與我們相交，我們乃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。」

孫大中要做的就和約翰一樣，與主保持團契並活在祂的愛中。主揀選我的目的，是分派我去結果子，叫我的果子常存。

「果子」是因為「生命關連」，因為「與主相交」而結出來的。若不認識主，沒有得到生命的供應，就不會有任何果子。空存無用的枝子，最終只能被父神剪掉。

美國知名的牧師刁雷講過一句話，他說，「我願意放棄世上一切所有的，和將來能夠有的，而不願放棄相信神。」

「信神」很重要嗎？絕對重要，因為一切都是從神來的，都是由神那裡領受的。只要你沒有失去神，就什麼都沒有失去。

很多人不明白，會說，「我什麼都不信，我只信錢！」詩篇10篇3節，詩人說，「貪財的背棄耶和華，並且輕慢祂。」

讓財主進難進天國的，就是他的產業很多。「地上的產業」妨礙他用「無限的渴慕」去追求無限的神。

神賜恩給你，讓你飽足，你飽足以後就不認祂，說：「耶和華是誰呢？」

你可以事奉神而得著瑪門，但不可能事奉瑪門而得著神。那些「少有財寶，敬畏耶和華」的，反而因為敬虔又能知足，而收獲滿滿。

詩篇62篇10-11節，大衛說，「若財寶加增，不要放在心上。神說了一次、兩次，我都聽見，就是能力都屬乎神。」



你甘心為主撒下，主說，「沒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。」並且「在來世必得永生。」

當你「以神為樂」，神就將你心中所求的賜給你。你甘心情願對神絕對效忠，心裡只有祂，祂就用美物，使你所願的得以知足，以致你如鷹反老還童。

你在神面前心存正直，清心尋求祂。神就作你的後盾，不留下一樣好處不賜給你。

在亞歷山大大帝的年代，有一位犬儒派哲學家名叫狄奧金尼斯，他就住在一個大木桶裡，他所有的財產就是一件斗篷，一根棍子，和一個麵包袋。有一次亞歷山大大帝聽說有這麼一個怪人，就特地去拜訪他。

亞歷山大威風凜凜前來，問這個老人需要什麼，並且保證會實現他的願望。狄奧金尼斯回答，「我希望你站一邊去，不要擋到我的陽光。」

哇！他對不可一世的亞歷山大大帝毫不客氣。亞歷山大再次對這位老哲學家說，「我是王，你要什麼，儘管說，我都可以賞給你。」

狄奧金尼斯說，「我要的是你不能給的，因為我要的是有永恆價值，永恆意義的東西，這些你一樣都給不了。」

經過這次拜訪，亞歷山大大帝後來說，「要是我不是亞歷山大，我寧願作狄奧金尼斯。」

所羅門說，神造萬物，各按其時成為美好；又將「永生」安置在世人心裡。因為你裡面有「永恆」的覺悟，神造你的時候，特意在你心裡留下一個空處，就是唯有祂才能填滿，這個暫時的世界不能給你帶來真正的滿足。

神為你選擇產業，你就不用自己去爭。耶和華是你的產業，你就不用擔心損失，也不要嫉妒他人。有一天你將站在世界的廢墟上高唱，「我一無損失，耶和華是我的產業，是我杯中的分，我所得的，祂為我持守。」

請我們一起禱告：

「主啊，我屬你，你也屬我。無論遭遇任何事，都不能叫我與你的愛隔絕。你為愛你的人所預備的，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。你要我以自己所有的為足。因為你總不撒下我，也不丟棄我。你說，完全人的產業，要存到永遠。你扶持義人，永不撒棄你的聖民，他們永蒙保佑。只要你永永遠遠是我的神，我們沒有失去你，就永遠擁有這產業。你是造我的主，也是“擁有我”的好牧人。我是你的產業，是你草場的羊。願你牧養我，賜智慧給我，向我施恩，使我掌握世界，卻不受它掌握；活在一切之上，卻又享受在其中。

求主加增我們信心，使我們不向世界妥協，而是用信心勝過世界。

禱告祈求奉耶穌基督的聖名。阿們。」



《除祢以外》

除祢以外在天上我還能是誰
除祢以外在地上我別無眷戀
除祢以外有誰能擦乾我眼淚
除祢以外有誰能帶給我安慰

雖然我的肉體和我的心腸漸漸地衰退
但是神是我心裡的力量是我的福份直到永遠

《主是我永遠的福分》

主是我永遠的福分勝過朋友與生命
在人生孤單旅程中懇求主與我同行
靠近主靠近主靠近主靠近主
在人生孤單旅程中懇求主與我同行
我不求世界的歡樂也不求世界美名
我願受任何的勞苦祈求主與我同行
靠近主靠近主靠近主靠近主
我願受任何的勞苦祈求主與我同行

《靈修短文》

神是我們平安、穩妥的產業。這份產業無人能搶奪，無人能挪移，也無人能從你手中騙取或毀壞。神是你的產業，就算是朋友、敵人和魔鬼也永遠不能奪走。喔，基督徒啊！神在基督裡屬於你，而且是藉著祂的聖約、祂的應許、祂的買贖和祂的得勝，基督和教會的聯合與相交，以及聖靈的保證、感動和見證。世上沒有任何權勢能夠竊取、欺騙或搶奪你的產業。神不只現今是我們的神，決不只如此！祂永永遠遠都是我們的神！如果神曾經是你的產業，就永遠是你的產業。人在地上的產業可能輕易地就被剝奪，一場暴風雨引發的洪水，使許多人失去家園，有些人因暴力、詐騙、欺瞞、撒謊和假誓而失去產業，還有人因背叛、假見證和竊盜失去產業；有些人揮霍無度，敗光家產，有些人像以掃那樣愚昧，甘願出賣自己長子的名分；也有不少人就像浪子那樣，享受罪中之樂而失去產業。

亞哈意圖染指拿伯的葡萄園。當人正要享受地上的財物時，別人也正覬覦他的產業。但神這份產業卻是火不能燒、水不能淹、賊不能偷、蟲不能蛀、敵人不能搶，兵丁不能奪的。人可以奪走我的金銀，卻不能奪走我的神。神以永恆的慈愛、聖約、愛子的寶血和誓言，使祂的子民與祂緊密相連，無一受造物力量能夠使祂和祂的子民隔絕。

(摘自《同訪古道》)

